

航空机械制造学院 创新创业工作站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设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6〕35号）、《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6〕5号）精神和《关于加强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的指导意见》（湘教通〔2016〕349号）、《关于开展湖南省高校创新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评选的通知》（湘教通〔2016〕486号）要求，工作站以进一步提高机制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强化机制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与专业相结合能力，扶持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为核心目标，以搭建集政策理论研究、培育创新观念、指导创业项目和提供综合保障服务为一体的创业孵化平台为主要形式，力争为机制学院师生提供创新创业的有利条件和良好环境，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项目的组织和管理，根据学院创新创业相关工作要求，结合机制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章 组织管理与职责

第二条 机制学院成立由院长、党总支书记任组长，教学副院长任副组长的创新创业领导小组，各教研室主任、骨干专业教师为领导小组成员。

机制学院创新创业领导小组职责：

- 1、负责机制学院创新创业工作整体规划和领导。
- 2、组织对机制学院创新创业项目的评审。
- 3、聘请专家、通过产教研合作指导、开展创新创业活动。
- 4、组织技术人员参加各类创新创业竞赛项目。
- 5、负责对资助项目进行监督检查。
- 6、实施创新创业项目针对性典型培育，包括心态、知识、经验、资金管理等方面内容，使其适应社会和市场要求。
- 7、组织对创新创业活动的先进项目组和个人的评选表彰，以及成果的认定和奖励。

第三章 评审管理

第三条 创新创业项目申请人应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较强的创新创业意识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在同等条件下，学习技术成果丰硕，专业技能突出，以及承担并完成过各级政府资助项目的项目团队及个人优先。

第四条 创新创业项目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项目负责人应当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管理和监督，并对项目经费使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承担直接的经济与法律责任。

第四章 基本准则

第五条 创新创业工作站成员基本准则

- 1、工作站成员着装要求得体、大方、整洁。
- 2、工作站成员举止要求文雅、礼貌、精神。
- 3、工作站成员言谈要求亲切、诚恳、谦虚。

第五章 日常行为规范

第六条 创新创业工作站成员日常行为规范

1、工作站工作时间应保持安静，如需讨论，请保持低音。禁止高声喧哗、嬉戏打闹。

2、工作时间如需接听或拨打手机，请到室外接打电话，这是对工作站内其他成员的基本尊重。

3、工作站内严禁吸烟或食用有异味的食品及零食，有需要者可去楼道或者不影响他人谈论工作的地方。

4、重要展品或贵重模型不要乱摸乱放，需要观察请小心轻放；办公座椅不能随意摆放，离座后要将座椅推进办公桌下面。

5、有客人、亲朋前来拜访，请将其带到办公区域等独立的空间，给他们最高的礼遇，不要在工作站内和您的客人、亲朋高谈阔论。请给其他工作站成员安静、舒心的办公环境。

6、工作站师生之间应团结合作、快捷高效，及时解决可能存在的矛盾和问题。

第六章 安全卫生管理规范

第五条 卫生管理要求：每位工作站成员应自觉维护干净、整洁的办公环境。

第六条 安全管理要求：

1、防盗意识

重要展品与文件：要做好重要物品与资料的保存工作；
门窗：工作站门窗要牢固，人离时要关锁门窗，工作站成员不得在工作站内存放大量现金、手机等贵重物品，以防被盗。

2、安全意识

危险品：工作站成员不得携带违禁品、危险品、枪支、管制刀具等进入办公场所。

水电：要做到人离电停，随手关水；下班后立即关闭水闸、计算机、个人工位上的插排以及工作站电灯。使用笔记本的工作站成员，不得在无人状态下给笔记本电池充电，凡因充电而引起的事故和损失由当事人自负。

第七章 附 则

第七条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航空机械制造学院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